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1 月 25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連絡人：蔡百凌

連絡電話：02-21910189 轉 7216

推動國際司法交流 建立跨國合作關係

為推動國際司法互助及交流工作，法務部羅部長於 104 年 7 月間率團前往盧森堡、比利時、荷蘭及巴林王國等國家，期間計會晤歐洲法院、歐洲議會、盧森堡最高法院、盧森堡檢察總署、盧森堡國會性別平權委員會、比利時聯邦檢察署、比利時參議院、歐盟司法、消費者和性別平等執行委員會、荷蘭萊頓大學、荷蘭最高法院、盧森堡監獄、國際刑事法院看守所、巴林司法暨伊斯蘭事務部、檢察總署、立法暨法律諮詢局、特別調查組及刑事鑑識處等 17 個機關代表，分別就國際司法互助、反貪腐及反洗錢等議題與各該機關代表交流意見，同時對外說明我國死刑政策、傳達臺灣民主法制建構情形及參與國際事務與合作打擊跨國犯罪決心，另參訪盧森堡及荷蘭之監獄與看守所，借鏡歐洲獄政及矯正措施。

羅部長係我國十餘年來首位訪問巴林之部長，此行順利會晤巴林司法部暨伊斯蘭事務部部長哈里發親王及巴林檢察總長阿里布南，哈里發親王並針對該部負責司法、宗教、選舉、族群融合等業務，以及巴林政府自茉莉花革命後所面臨之內外挑戰與羅部長交換意見，為臺巴兩國建立司法合作聯繫管道。訪巴期間，適逢穆斯林齋戒月，為讓羅部長一行親身體驗穆斯林齋戒月飲宴文化，阿里布南總長在其寓所設晚宴接待訪團，為此行增添文化風趣。